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4	70,028	54,414
銷售成本		<u>(49,359)</u>	<u>(45,016)</u>
毛利		20,669	9,398
其他收入	5	5,647	2,852
銷售開支		(5,741)	(7,05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2,322)	(21,67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6(c)	–	(36)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6(c)	–	(9,112)
融資成本	6(b)	(657)	(693)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2,404)	(26,323)
所得稅回撥	7	98	358
本年度虧損		<u>(2,306)</u>	<u>(25,965)</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2,306)	(25,965)
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開支：			
重新計量長期服務金責任		<u>(26)</u>	—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2,332)</u>	<u>(25,965)</u>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395)	(25,965)
非控股權益		<u>89</u>	—
		<u>(2,306)</u>	<u>(25,965)</u>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21)	(25,965)
非控股權益		<u>89</u>	—
		<u>(2,332)</u>	<u>(25,9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9	<u>(1.30港仙)</u>	<u>(14.11港仙)</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824	7,250	18,654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之按金		–	–	2,532
商譽	11	9,433	–	–
無形資產		875	–	–
		<u>23,132</u>	<u>7,250</u>	<u>21,186</u>
流動資產				
存貨		2,405	3,281	3,8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900	7,114	6,0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65	43,152	57,946
		<u>44,870</u>	<u>53,547</u>	<u>67,80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1,674	7,710	6,968
租賃負債		6,842	7,019	6,752
即期稅項負債		490	–	–
		<u>19,006</u>	<u>14,729</u>	<u>13,720</u>
流動資產淨值		<u>25,864</u>	<u>38,818</u>	<u>54,08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8,996</u>	<u>46,068</u>	<u>75,269</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128	2,925	5,803
遞延稅項負債		113	149	507
長期服務金責任		336	275	275
		<u>8,577</u>	<u>3,349</u>	<u>6,585</u>
資產淨值		<u>40,419</u>	<u>42,719</u>	<u>68,684</u>
權益				
股本		1,840	1,840	1,840
儲備		38,458	40,879	66,84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40,298</u>	<u>42,719</u>	<u>68,684</u>
非控股權益		121	–	–
權益總額		<u>40,419</u>	<u>42,719</u>	<u>68,684</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長裕街16號志興昌工業大廈5樓C室。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HSSP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馮文偉先生及馮文錦先生(統稱「**控股股東**」)實益擁有。本公司乃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以及餐廳營運。

除另有註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該貨幣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

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除另有說明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已貫徹應用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政策變動及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如有)披露於附註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會計政策的變更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之營運有關，並對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告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

除以下提及者外，採納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實體於其財務報表中披露重大會計政策資料而非其主要會計政策。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額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有關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該等修訂本亦就如何識別重大政策資料提供若干指引，並列舉一些示例說明會計政策資料何時可能屬重大。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為實體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通用財務報表時如何作出重大性判斷提供非強制性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隨後作出修訂，以提供有關如何將重大性的概念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的指引及示例。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並以前瞻性方式應用。本集團已重新審閱其一直披露之會計政策資料，並認為該等資料與該等修訂本一致。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授權綜合財務報表當日，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獲得本集團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提供資產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租賃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有契約的非流動負債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⁴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列－包含按需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借款人分類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³

¹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生效日期尚未確定

董事預期所有聲明將於本集團於該等聲明生效日期或之後開始的首個期間的會計政策中採納。預計會對本集團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資料載於下文。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預計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該準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新會計準則旨在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實體財務表現而透明度更高及更具可比較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但沿用此條香港會計準則的多項規定仍保持不變。此外，亦頒佈三套新規定，涉及綜合損益表的結構、管理層界定的業績指標措施及財務資料的彙總與分解。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不會更改確認標準或計量基礎，但其對財務報表的資料呈列造成重大影響，特別是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本集團現正評估任何影響及數據準備狀況，然後制定更詳細的實施計劃。

香港會計師公會有關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的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刊憲香港《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該條例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過渡日期」)起生效。修訂條例自過渡日期起，取消僱主可使用為僱員服務作出的強積金供款累算權益以抵銷長期服務金的安排(「取消」)。此外，緊接過渡日期前最後一個月的薪資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僱傭期間的長期服務金部分。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之指引(「指引」)，為對沖機制之會計處理及取消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所產生之影響提供指引。

本集團已遵循指引變更其與長期服務金責任相關的會計政策。取消令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於該期間的服務有關」，乃由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於抵消過渡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此會計政策變動導致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的服務成本於該日的損益中進行追補調整，並對二零二三年餘下時間的即期服務成本、利息開支及精算假設變動的重新計量影響產生相應影響，並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長期服務金責任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該項會計政策變動已透過重列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及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期初權益結餘進行追溯應用。下表概述採納指引對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呈列的比較數字的影響，惟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的 賬面值 (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香港 會計師公會 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的 重列賬面值 (採納後)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209	(1,241)	6,968
長期服務金責任	–	275	275
儲備	65,878	966	66,844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賬面值 (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香港 會計師公會 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的 重列賬面值 (採納後)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951	(1,241)	7,710
長期服務金責任	–	275	275
儲備	39,913	966	40,879

下表概述採納指引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前提為本集團未更改上述會計政策，並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93(b) 段中的實際權宜方式：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 賬面值 (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香港 會計師公會 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 重列賬面值 (採納後)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735	(1,061)	11,674
長期服務金責任	–	336	336
儲備	37,733	725	38,458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原面值 (採納前) 千港元	採納香港 會計師公會 指引的影響 千港元	面值 (採納後) 千港元
行政開支	22,288	34	22,322
本年度虧損	2,272	34	2,306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2,272</u>	<u>60</u>	<u>2,33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1.27港仙	0.03港仙	1.30港仙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和包裝印刷產品，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以及餐飲服務的收益，扣除任何交易折扣後。收益通常在客戶獲得合約中承諾貨物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已確認的收益款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	48,299	45,398
銷售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	15,901	9,016
餐飲服務的收益	<u>5,828</u>	<u>—</u>
	<u>70,028</u>	<u>54,414</u>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為最高的營運決策者。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一間從事提供餐飲服務的附屬公司。因此，分部基準變更及本集團確定以下可呈報分部：

- (a) 印刷—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
- (b) 食品及日用品—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
- (c) 餐廳營運—餐飲服務的收益。

收入及開支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未分配之企業費用則除外。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未分配之總部及公司資產則除外。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未分配之總部及公司負債則除外。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分部劃分的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印刷 千港元	食品及 日用品 千港元	餐廳營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48,299	15,901	5,828	70,028
—來自其他分部	14	—	—	14
可呈報分部收益	48,313	15,901	5,828	70,042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760)	(905)	1,088	(577)
利息收入	963	5	—	968
折舊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279)	(454)	(181)	(1,914)
—使用權資產	(7,031)	(255)	(435)	(7,721)
攤銷				
—無形資產	—	—	(92)	(92)
融資成本	(497)	(24)	(136)	(657)
租賃修改之收益	13	—	—	13
滯銷存貨撇減撥回	196	—	—	196
	印刷 千港元	食品及 日用品 千港元	餐廳營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51,281	4,989	19,452	75,722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8,293	288	17,029	25,610
可呈報分部負債	(65,495)	(9,038)	(8,675)	(83,208)

可呈報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70,042
分部間的收益抵銷	(14)
	<hr/>
合併收益	70,028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577)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淨額	(1,827)
	<hr/>
所得稅前合併虧損	(2,404)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75,722
未分配的總部和公司資產	58,695
綜合入賬時對銷	(66,415)
	<hr/>
合併總資產	68,002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3,208)
未分配的總部和公司負債	(10,790)
綜合入賬時對銷	66,415
	<hr/>
合併總負債	(27,583)

	印刷 千港元	食品及 日用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	45,398	9,016	54,414
—來自其他分部	163	—	163
可呈報分部收益	45,561	9,016	54,577
可呈報分部虧損	(24,234)	(478)	(24,712)
利息收入	1,176	2	1,178
折舊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2,437)	(443)	(2,880)
—使用權資產	(7,466)	(244)	(7,710)
融資成本	(681)	(12)	(693)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494	—	494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36)	—	(36)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9,112)	—	(9,112)
滯銷存貨撇減	(628)	—	(628)
	印刷 千港元	食品及 日用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經重列)
可呈報分部資產	60,555	4,646	65,201
年內添置非流動分部資產	8,837	517	9,354
可呈報分部負債(經重列)	(74,991)	(7,844)	(82,835)

可呈報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的調節表：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可呈報分部收益	54,577
分部間的收益抵銷	(163)

合併收益	<u>54,414</u>
------	---------------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24,712)
未分配的企業費用淨額	(1,611)

所得稅前合併虧損	<u>(26,323)</u>
----------	-----------------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65,201
未分配的總部和公司資產	60,517
綜合入賬時對銷	(64,921)

合併總資產	<u>60,797</u>
-------	---------------

負債(經重列)

可呈報分部負債	(82,835)
未分配的總部和公司負債	(164)
綜合入賬時對銷	64,921

合併總負債	<u>(18,078)</u>
-------	-----------------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收益的地理位置的資料。收益之所在地區乃以客戶所在區域為基準。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所屬地)	30,256	16,940
韓國	8,940	8,266
越南	9,943	6,753
美國	3,581	6,144
台灣	5,462	5,470
中國	4,224	3,920
印度尼西亞	2,041	1,690
印度	1,138	1,599
孟加拉	2,460	986
澳門	318	843
薩爾瓦多	397	616
其他	1,268	1,187
	<u>70,028</u>	<u>54,414</u>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商譽(「指定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部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以上。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410	—
政府補貼(附註)	—	592
利息收入	978	1,183
淨匯兌收益	63	454
租賃修改之收益	13	—
其他	183	623
	<u>5,647</u>	<u>2,85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從香港政府設立的防疫抗疫基金下之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中獲得592,000港元的資金支持。資金旨在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持，以留住可能會被裁員的僱員。根據保就業計劃的條款，本集團被要求在補貼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金用於支付僱員工資。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乃扣除／(回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附註(i))		
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附註(ii))	24,034	25,481
向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899	861
	<u>24,933</u>	<u>26,342</u>
(b)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	657	693
	<u>657</u>	<u>693</u>
(c) 其他項目		
折舊 (附註(i))：		
— 自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914	2,880
— 使用權資產	7,721	7,710
攤銷：		
— 無形資產	92	—
	<u>9,727</u>	<u>10,590</u>
核數師酬金	840	96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i)) 包括：	49,359	45,016
— 滯銷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96)	628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	36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	—	9,112
提前終止租賃的收益	—	(494)
租賃修改之收益	(1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4,410)	—
短期租賃的租賃費用 (附註(i))	234	232
可變租賃付款 (附註(i))	293	—
市場營銷服務費	4,033	4,630
分包支出 (附註(i))	2,934	2,777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有關的11,5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341,000港元)、與折舊有關的5,88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666,000港元)、與分包費用有關的2,9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777,000港元)及與租賃費用有關的29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而該等金額亦分別計入上文個別披露的相關總額內各項此類費用中。
- (ii)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宿舍已確認為租賃負債及相應使用權資產。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折舊及租賃付款分別為1,81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18,000港元)及1,92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920,000港元)。

7. 所得稅回撥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之司法權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下的合資格法團。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溢利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0,000港元以上的溢利按16.5%的稅率徵稅。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之稅項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98	—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96)	(358)
所得稅回撥總額	(98)	(358)

8.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2,395,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25,965,000港元) 及已發行184,000,000股 (二零二三年：184,000,000股)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1,040,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2,819,000港元)。此外，透過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獲得物業、廠房及設備約6,588,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的使用權資產並無添置 (二零二三年：2,401,000港元)。本集團亦與出租人訂立金額約7,581,000港元 (二零二三年：4,134,000港元) 的租賃修改合約，以修改租賃協議的條款。由於租賃修改並無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故其並無入賬列作獨立租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一份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的辦公室設備的現有租賃合約，賬面值約1,05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終止租賃。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儘管中國與美國之間的地緣政治及經濟局勢持續緊張，但在全球經濟前景改善的推動下，本集團印刷客戶繼續積極下單。然而，本集團仍錄得經營虧損。因此，管理層在獨立估值師的協助下進行了減值審閱，並評估了印刷分部現金產生單位（「**印刷現金產生單位**」）和食品及日用品分部現金產生單位（「**食品現金產生單位**」）的非金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參考了當前市況和本集團的預計現金流量為基礎。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的計算釐定。確定印刷現金產生單位和食品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關鍵輸入數據包括收益增長率和折現率。

由於有跡象顯示資產的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因此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了減值測試。用於確定印刷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收益增長率和稅前折現率分別為2.2%至3.9%（二零二三年：2.7%至4.9%）及約20%（二零二三年：15%）。由於印刷現金產生單位的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值，年內概無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減值虧損9,112,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食品現金產生單位亦分別進行評估，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包括以下使用權資產：

	賬面值		折舊		減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辦公室設備	654	999	489	514	-	1,175
租賃物業	8,562	3,683	7,232	7,196	-	3,781
	9,216	4,682	7,721	7,710	-	4,95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11. 商譽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商譽產生自與收購天耀集團有限公司（「**天耀**」）相關的業務合併。商譽的賬面淨值可分析為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的賬面總值和賬面淨值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9,433	-
於六月三十日的賬面總值和賬面淨值	9,433	-

商譽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後，分配至餐廳營運的現金產生單位。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a))	7,839	5,642
減：虧損撥備 (附註(b))	<u>(1,403)</u>	<u>(1,403)</u>
	<u>6,436</u>	<u>4,239</u>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 (附註(c))	2,109	2,314
其他應收款項	27	197
預付款	<u>328</u>	<u>364</u>
	<u>2,464</u>	<u>2,875</u>
	<u>8,900</u>	<u>7,114</u>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向其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銷售客戶提供0至2個月信貸期，而向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的客戶提供0至1個月信貸期。餐飲服務來自客戶的收益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

本集團一般與客戶就各項付款期達成協議，方法為計及(其中包括)客戶的信貸記錄，其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等因素，其按個別情況而有所不同，並須依靠管理層的判斷及經驗。

關於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網上配送，交付相關貨品前需要預收款項。

按發票日期呈列(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5,911	4,113
超過3個月至6個月內	525	62
超過6個月至1年內	<u>—</u>	<u>64</u>
	<u>6,436</u>	<u>4,239</u>

(b)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的餘額	1,403	1,367
年內已確認虧損撥備	—	36
於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403</u>	<u>1,403</u>

(c) 按金

該款項主要指已付之租金和水電之按金。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重列)	二零二二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貿易應付款項	2,699	2,911	2,820
應付市場營銷服務費	630	772	495
預收款項	1,374	271	36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861	3,756	3,292
應付或然代價	1,110	—	—
	<u>11,674</u>	<u>7,710</u>	<u>6,968</u>

供應商授予的付款期限為自有關購買的發票日期起1至3個月。

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u>2,699</u>	<u>2,911</u>

14. 承擔

租賃承擔

於報告期末，短期租賃的租賃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年內	<u>19</u>	<u>253</u>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租賃一項物業，而該項租賃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短期租賃資格豁免入賬。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包括服裝標籤、包裝印刷產品的製造及銷售，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以及在香港經營一家咖啡館。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Hang Sang (Siu Po) Holding Limited與百階(香港)有限公司(「百階」)及天耀集團有限公司(「天耀」)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收購天耀91%股權，現金代價為8,645,000港元及應付或然代價為1,110,000港元。於訂立買賣協議時，天耀由百階全資擁有。天耀主要在香港經營一家咖啡館，提供美味咖啡及各種西式及日式菜餚。收購事項為一個寶貴的機會，使本集團的業務擴展至食品及飲料業，預期將有助於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發展，其亦使本集團業務多元化，而現有食品銷售及配送業務可為咖啡館提供強大的供應來源。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事項後，天耀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天耀的財務業績自該日起合併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百階持有餘下9%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70,0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三財政年度」)上升約28.7%。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的收益增加約6.4%至約48,300,000港元。儘管中美地緣政治及經濟局勢持續緊張，但於全球經濟前景改善的推動下，本集團的印刷客戶仍繼續積極下單。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的收益大幅增加76.4%至約15,900,000港元，反映年內客戶基礎穩定增長。此外，香港的新餐飲業務分部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5,800,000港元。整體而言，與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相比，上述因素令總收益增加約28.7%。

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毛利率增加至約29.5%(二零二三財政年度：17.3%)。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為2,300,000港元(二零二三財政年度：26,000,000港元)。

展望

在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及先進經濟體增長放緩的情況下，預計將對外部需求產生負面影響，加上金融環境收緊仍然是經濟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本集團預計其客戶將採取謹慎及保守的經營策略。為應對該等充滿挑戰的市場狀況，本集團將專注於加強營銷，提升生產品質，加強內部控制，並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有效應對嚴峻的環球氣候。

為多元化及加強本集團業務基礎，並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創造最大價值，本集團將繼續尋找其他合適的商機。

財務回顧

收益

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整體收益有所上升。製造及銷售服裝標籤及包裝印刷產品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45,400,000港元增加約2,900,000港元或6.4%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48,3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的印刷客戶因全球經濟前景改善而積極下單所致。來自食品、日用品及公用產品的銷售及配送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9,000,000港元增加約6,900,000港元或76.4%至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約15,900,000港元，主要由於該分部在年內持續擴大其客戶基礎。此外，其亦包括來自香港餐飲新業務分部所產生的收益，約為5,800,000港元。

銷售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銷售成本與總收益百分比約為70.5%。與二零二三財政年度的約82.7%相比，減少約12.2個百分點。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新增一個分部以及現有分部的價格及營運效率提升。

因此，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毛利率上升約12.2個百分點至約29.5%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17.3%)。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毛利增加至約20,700,000港元 (二零二三財政年度：9,400,000港元)。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及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次性收益所致。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運費支出、運輸及市場營銷服務費。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銷售開支減少約1,300,000港元至約5,7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推行嚴謹的成本控制而導致支付的運費及銷售佣金減少所致。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公用設施費用、專業費用、折舊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略有增加，主要由於薪金、維修費用及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錄得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2,300,000港元，而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則錄得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26,000,000港元。主要原因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非金融資產並無產生減值虧損；(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一次性收益；(iii)本集團收益及毛利因印刷分部以及食品及日用品分部的業務表現改善而增加；及(iv)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於香港展開新餐廳營運分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約為33,6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減少約9,6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整體收益及現金收款的淨影響，導致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及收購交易的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增加。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要求。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2.36倍(二零二三財政年度：3.64倍(經重列))，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流動負債)為2.23倍(二零二三財政年度：3.41倍(經重列))。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在整個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要求。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儲備。本公司股份首次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自該日起，本公司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購股權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獲採納，於二零二三財政年度概無授予購股權。且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承擔

本集團之合約承擔與租金及物業租賃有關。相關承擔載於本公告附註14。

抵押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二零二三財政年度：零港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美元(「美元」)及港元(「港元」)進行其交易，其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亦主要以美元及港元計值。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管理層預期美元／港元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故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由於港元兌美元之匯率受控制並維持於窄幅波動，本集團並無就美元對沖其外匯風險。外匯匯率之恆常變動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時密切監察外匯匯率及政府政策之變動。

重大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報告日期之後的事件

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期後事件。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起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已於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及自股份溢價中扣除的上市開支(包括包銷費用)後，自本公司上市所收取之所得款項約為36,100,000港元(「**所得款項淨額**」)，而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為零。

所得款項淨額經已及將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刊發的隨後更改所得款項用途公告(「**公告**」)所披露的計劃用途運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使用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使用情況：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二四年	未動用款項 百萬港元	預期動用時間
		六月三十日所得 款項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發展潛在項目	9.9	9.9	—	二零二四年六月 三十日或之前

年內，董事動用剩餘的所得款項於購置天耀91%的股權的發展潛在項目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聘用67名全職管理、行政及營運員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68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除基本薪金外，獎金亦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發放。本集團亦向聘用的僱員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如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醫療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供款。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良好的企業管治對保障本公司股東利益及提升本集團表現至為重要。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一直致力於遵照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內的所有相關條文提高企業管治水平。於本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從守則之相關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之偏離除外。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履行。本公司現未有將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開。馮文偉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個職位，可確保本集團貫徹重大決策之領導，更有效能及效率實現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之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而現時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有充足人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當前董事會亦能確保此平衡。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及進一步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準則，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二零二四財政年度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陸海林博士、馮寶儀女士及宋婷兒博士。其主要負責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及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審計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

核數師的工作範疇

本集團核數師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已同意本初步公告上所載本集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乃以本集團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為基準。核數師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一直維持足夠公眾持股量。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二零二四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有權出席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作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業績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gsangpress.com上。二零二四年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將於適當時候在上述網站刊登。

感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機會向各位忠實股東、供應商及客戶對本集團之持續支持致以誠摯謝意。同時，本人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不懈努力及齊心協力深表感謝及敬意。

承董事會命

Hang Sang (Siu Po)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馮文偉

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馮文偉先生、馮文錦先生及馮家柱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陸海林博士、馮寶儀女士及宋婷兒博士。